

证券代码：871652

证券简称：宝丽嘉华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辽宁宝丽嘉华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8月27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8月1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松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王松、闵静、闵义、刘东波、杨继国、吴迪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根据《公司

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王松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本届董事长王松先生属于连选连任，未发生变化。王松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关于董事长任职资格的规定，且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未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闵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未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吴迪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聘任吴迪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辽宁宝丽嘉华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辽宁宝丽嘉华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